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2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李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变动，李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李超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因此不存在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承诺等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侯旭志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谢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后附简历）。谢鹏女士的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李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7 日

谢鹏女士个人简历：

（一）教育背景：大学学历，金融学专业、法学专业。

（二）工作简历：2016年5月-2022年6月，历任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唐山旭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唐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7月，入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财务总监。

（三）兼职情况：2022年1月至今，担任唐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四）谢鹏女士除上述（三）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本公告日，谢鹏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六）谢鹏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七）谢鹏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八）谢鹏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